

立法会十九题：发展葡萄酒相关业务

\*\*\*\*\*

以下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刘吴惠兰今日（十二月九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刘健仪议员的提问的书面答复：

问题：

财政司司长表示，本港有机会取代伦敦成为继纽约之后全球第二大的葡萄酒拍卖中心，而当局将力求巩固本港作为亚洲区葡萄酒贸易及分销中心的地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 有否评估政府去年免除葡萄酒税对葡萄酒相关业务带来的商机及经济效益；哪些行业会因葡萄酒贸易额上升而受惠，以及预计每年会制造多少就业机会；

（二） 有否就现时纽约及伦敦在促进葡萄酒拍卖方面的配套设施及有关的政府政策，与香港作出比较；若有，纽约及伦敦较香港优胜的地方为何；若没有，当局会否考虑进行有关比较，以供在制订有利于建立本港成为葡萄酒贸易及分销中心的政策时参考；及

（三） 鉴于有酒商指出，香港缺乏葡萄酒贮存设施、物流服务及人才，当局有何解决办法；当局将实施甚么短期、中期和长期的措施，以协助相关行业的发展，以及提升本港作为亚洲葡萄酒贸易及分销中心的地位？

答复：

主席：

（一） 自政府免收葡萄酒税和陆续推出支持措施后，市场反应正面。与葡萄酒相关的贸易、集散及拍卖等业务均见增长。在贸易方面，葡萄酒的进口总值显著增加：二〇〇八年达28.6亿元，比二〇〇七年上升百分之八十；在今年首九个月，进口总值为27.1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四十一。有不少葡萄酒公司在港成立或扩充其业务，包括在贸易、贮存及零售等各方面。连带其它与葡萄酒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如旅游、饮食及款待服务、展销及品牌推广等都受惠于此新政策。

经济活动的增长直接为香港带来经济效益以外，也增加了就业机会。新增的职位主要在贸易、贮存及物流服务等几方面，当中包括专业品酒人员和前线人员。我们暂未有具体的数据，但正考虑为此进行较全面的统计调查。

(二) 二〇〇九年一月至今共有十四场葡萄酒拍卖会在香港举行，总销售额达4.96亿港元。以销售总值计算，业界人士预期香港应可在今年超越伦敦成为全球第二大葡萄酒拍卖中心，仅次于纽约。

葡萄酒拍卖活动以至整体与葡萄酒相关的业务得以在香港蓬勃发展，主要有以下两大因素：

(i) 由市场需求带动。根据香港贸易发展局在二〇〇七年所做的顾问报告，业界预期未来十年及往后，全球葡萄酒销情的增长点主要来自亚洲（特别是内地）；及

(ii) 香港的优越营商环境，包括零酒税政策及政府推出便利葡萄酒业营商的措施。我们也拥有精通中英文的资深专业人才，具有多年葡萄酒贸易的经验，也谙识内地的市场情况。地理上，香港位于各国通往内地的有利位置。

(三) 我们一直与业界和相关培训机构就贮存、物流服务及人才方面保持联系，探讨适当的配套措施。

在贮存设施方面，业内不少公司已按需要在工业楼宇设置葡萄酒仓库。从工业厂厦供应情况角度，我们相信整体应可应付需求。为增加用家的信心，在政府的协助下，业界正与香港品质保证局研究设立一个认证计划，为达到认可标准的设施提供认证。计划预计可于年底前推出，首先会涵盖贮存设施，稍后可能会扩展至其它物流服务的设施，如运输工具等。

至于在人力培训方面，政府积极鼓励业界与培训机构研究如何满足培训的需求。我们也透过与贸易伙伴签订合作协议，鼓励本地与海外培训机构建立伙伴合作关系。不少机构亦按市场需求推出新课程／单元，加强包括对管理阶层、品酒师及饮食业前线员工等的培训。

除了上述的支持措施外，我们亦推出以下措施，以进一步建设本港成为亚洲的葡萄酒贸易及分销中心：

(i) 取消追踪葡萄酒作为应课税品所需的行政管制措施。为便利业界，香港海关可在贸易商选择的仓库进行葡萄酒的查验工作；

(ii) 协调香港贸易发展局、投资推广署和香港旅游发展局的推广和宣传策略，推出及扩展与葡萄酒有关的推广活动。今年十月举办的首届美酒佳肴巡礼及十一月举行的第二届香港国际美酒展均取得骄人成绩；

(iii) 与多个主要产酒国／地区签订合作协议，合力推广与葡萄酒相关的贸易、投资及旅游等业务；

(iv) 为加强打击冒牌酒的执法能力，香港海关成立了专责调查队，与业界组成联盟，及加强与海外执法机关的联系，以便适时取得情报；及

(v) 与内地海关总署达成共识，为经香港进口内地的葡萄酒提供清关便利。我们现正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探讨引进其它便利措施的可行性，以巩固香港作为葡萄酒集散及分销中心的地位。

完

2009年12月9日（星期三）